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临2019-098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或“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0日、2019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现将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21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18号广电电子集团南楼3层华夏幸福大学正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1日至2019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A股股东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
4	2018年度董事会全文及摘要	√
5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情况和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情况和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下属公司向发行境外债券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下属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	关于为下属公司九通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
14	关于为同能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关于增加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议案1至议案6披露时间为2019年4月20日,议案10至议案11披露时间为2019年4月27日,议案12至议案15披露时间为2019年5月11日。  
2、特别决议议案:10、12、13、14、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1、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

证券代码:002698 证券简称:博实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第6-11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14:30;  
2、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湾9号公司二楼205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喜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有64人,代表股份512,020,6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1,700,000股的75.10937%。其中: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7人,代表股份511,296,4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003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24.1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23%;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50人,代表股份81,529,9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598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9-21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增资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第三次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项下公告(编号2018-69)《永辉超市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8-67)《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投资的公告》)。  
公司已完成对该全资子公司的增资。该全资子公司已于近日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EM6K8R  
2.名称:广东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3.类型:中外合资企业  
4.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大道一德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A栋33A  
5.法定代表人:林立立  
6.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0日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19-22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共同投资方张轩宁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虽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的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轩松先生、张轩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关联交易概述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或“公司”)的联营公司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云创”)拟增资10亿元人民币,用于门店扩张、夯实供应链、提升永辉生活(S2C)等。永辉云创现有股东将对其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永辉超市出资2.66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对永辉云创的持股比例不变,仍为26.6%。

董事张轩松、张轩宁先生将回避表决。  
由于截止2019年5月15日,过去的12个月内公司与张轩宁先生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虽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轩宁先生担任永辉超市董事,持有公司7.77%的股份,同时持有永辉云创29.6%的股份。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基本情况如下:  
张轩宁,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现任永辉超市董事,自2000年创业以来,先后创立永辉生鲜超市、彩食鲜中央工厂、永辉生活、超级物种等多种零售业态,历任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CEO。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永辉云创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342288673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586号地下二层A区-1  
注册资本:12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0日

经营范围:云计算科技、物联网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以服务外包形式从事计算机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维护,食品流通(粮食除外),家具及家具用品、数码产品及配件、照相器材、厨房用品、厨具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及箱包、化妆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日用百货、汽车用品及配件、珠宝首饰、金银饰品(黄金、毛钻、裸钻除外)和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五金制品、消防器材、通讯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装饰材料、花卉、宠物用品、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进出口、零售、佣金代理(除拍卖外),商务信息咨询,清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5月15日,永辉云创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轩宁	37,000.00	37,000.00	29.6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33,250.00	33,250.00	26.6
宁波梅东山区保税区永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27.00	8,727.00	6.916
宁波梅东山区保税区群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57.00	2,957.00	2.366
宁波梅东山区保税区公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3.00	3,033.00	2.424
宁波梅东山区保税区群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3.00	3,033.00	2.424
CTG Evergreen Investment XIV(HK) Limited	12,000.00	12,000.00	9.6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18,750.00	18,750.00	15
北京创新工场商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50.00	3,750.00	3
北京开源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	2,500.00	2
合计	125,000.00	125,000.00	100.000

本次关联交易中,交易标的永辉云创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永辉云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总资产	1,951,433,174.34	1,897,753,136.74	
净资产	1,039,231,812.83	732,397,509.96		
营业收入	2,146,513,202.15	668,055,262.58		
净利润	-944,918,121.93	-306,834,302.8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801,004.04	-305,358,745.96		

永辉云创2018年的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最近12个月内,永辉云创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4日,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或“公司”)与张轩宁先生于福建省福州市签订《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393,680,000元的价格向张轩宁先生转让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云创”)20%股权。转让注册资本为250,000,000元,该次转让后,张轩宁先生持有永辉云创股权19.6%增至29.6%,成为永辉云创第一大股东,永辉超市仍持有永辉云创持股26.6%,为永辉云创第二大股东。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或“公司”)的联营公司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云创”)拟增资10亿元人民币,用于门店扩张、夯实供应链、提升永辉生活(S2C)等。永辉云创现有股东将对其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永辉超市出资2.66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对永辉云创的持股比例不变,仍为26.6%。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继续支持永辉云创在永辉生活及超级物种等业务的拓展。由于本次增资是现有股东按比例增资,所以增资后公司持有永辉云创的持股比例仍为26.6%。永辉云创仍将继续作为永辉超市重要的联营公司之一,双方将继续保持互惠合作,共同发展。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轩松先生、张轩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2019年5月15日,永辉超市拟对永辉云创进行同比例增资,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交易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相关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没有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的规定。

2.本次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  
本次关于对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符合永辉超市董事会的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本次关联交易,张轩松先生、张轩宁先生为关联方,需回避本次表决。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讨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2019年5月1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

八、备查文件目录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2.独立董事意见书  
3.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签订《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5.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6.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审计报告,2019年一季度

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同公司股票的任何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40	华夏幸福	2019/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二)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18号佳程广场A座7层  
(三) 登记手续: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19年5月15日下午16:30)。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18号佳程广场A座7层  
联系人:林成红  
电话:010-56982988  
传真:010-56982989  
邮编:100027

(二)其他: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4	2018年度董事会全文和摘要			
5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情况和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情况和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下属公司向发行境外债券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下属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为下属公司九通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为同能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关于增加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1,529,8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512,020,5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8%;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此外,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张劲松女士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做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舒知莹先生 郭晓兴先生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9-23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在公司左海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实际到会监事五名。会议由林振铭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全体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联营公司永辉云创增资的议案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或“公司”)的联营公司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云创”)拟增资10亿元人民币,用于门店扩张、夯实供应链、提升永辉生活(S2C)等。永辉云创现有股东将对其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永辉云创26.6%股权。  
永辉超市将出资2.66亿元人民币 = 增资总金额10亿 × 26.6%。  
永辉云创的全体股东将同步增资,股比不变。  
截至2019年5月15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张轩宁先生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19-24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湖头街120号光复路5号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855,996,0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73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Benjamin William KESWICK,Ian McLeod,张轩宁、廖建文、方芳、刘鹏鹏,因公不能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张陈彦、陈颖因公不能出席现场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经纬现场出席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吴莉敏、吴光旺、彭华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51,897,409	99.9155	9,500	0.0001	4,099,000	0.0844

2、议案名称: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51,897,409	99.9155	9,500	0.0001	4,099,000	0.0844

3、议案名称:关于批准报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